

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112 年度
「全校性正向行為支持計畫及正向行為支持計畫研習」
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12 月 29 日臺教學(四)字第 1112807332G 號函辦理。
- 二、目的:為充實輔導區雲嘉國小教師及全國大專資源教室輔導員特教知能，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特辦理專業知能講座。
- 三、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四、研習資訊:
 - (一)時間:112 年 4 月 29 日(星期六) 08:50-16:10
 - (二)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3 樓 A304 教室
 - (三)講師:國立臺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蔡淑妃副教授兼師培中心教學與輔導組組長
 - (四)參加對象:輔導區雲嘉嘉國小(普通班、特教班、資源班)、特殊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全國大專資源教室輔導員，共 45 位。
- 五、報名方式:
 - (一)採網路線上報名，即日起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https://special.moe.gov.tw/>→教師研習→大專特教研習)。
 - (二)錄取順序依序為輔導區嘉義縣市大專校院及報名先後，錄取名單請逕至特教通報網查詢。
- 六、注意事項:
 - (一)報名經錄取者，請務必全程參加，本中心將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
 - (二)因故無法出席時，請於研習開始前 3 天來電告知，以便安排候補者；聯絡電話:05-2263411 分機 2321。
 - (三)為尊重講師，請於開講 20 分鐘內入場。
 - (四)本校區禁止機車進入，汽車請持研習公文進出校區。
 - (五)為響應環保，請參加學員自行攜帶杯具等。
 - (六)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若需調整為視訊方式辦理，將寄 Google Meet 視訊連結網址及相關事宜至錄取者電子郵件信箱。請務必事先確認電子郵件信箱正確性。

七、經費及差假：

(一)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

(二)各校參加研習人員，由原服務單位惠予公(差)假。

八、課程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開幕
09:00~10:30	全校性正向行為支持計畫:全校性正向行為支持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全校性正向行為支持計畫:學校/班級如何啟動
12:10~13:00	午餐
13:00~14:30	正向行為支持計畫:行為功能評量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	正向行為支持計畫:互競行為模式到介入策略
16:10~	賦歸